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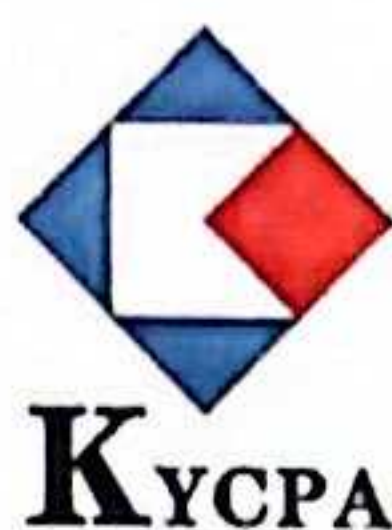
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昆亚审（2024）第 A-7-002 号



扫一扫 关注我们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Kunming Ya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报 告 书

REPORT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 130 号益龙万象城 6 幢 3 楼

邮编：650041

Yunnan, P.R.China,650041

电话：0871-63133215/63183337/63186851

Tel:86-871-63133215/ 63183337/ 63186851

传真：0871-63183337/ 63133215

Fax:86-871-63183337/ 63133215

公司网址：www.kmyatai.com

Web:www.kmyatai.com

电子邮箱：13808713350@126.com

E-mail: 13808713350@126.com

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昆亚审（2024）第 A-7-002 号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云2453220069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昆亚审（2024）第 A-7-002 号

审计报告

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审计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民办非企业年检要求披露的审计重点事项

现将审计重点事项披露如下：



（一）财务管理情况

1.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为规范财务核算，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完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云加益社会服务中心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根据《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相关要求设置会计科目、规范财务核算。

2. 基本账户开设情况

云加益社会服务中心已独立建账，并在招商银行昆明分行呈贡新区支行开立账户，账号：871907338010602。

3. 经费收支情况

云加益社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的收入 10,565,708.30 元，费用支出 11,032,226.29 元。

4. 财务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云加益社会服务中心建立了内部管理制度及财务核算制度，内部各项制度健全、有效，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能够真实反映和记录该中心的各项经济业务和财务事项。

5. 注册资金、净资产情况

云加益社会服务中心于 2018 年 11 月成立，业务主管单位共青团昆明市呈贡区委，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云加益社会服务中心净资产 1,552,043.04 元



（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1,175,215.34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376,827.70 元）。

（二）拉动就业及劳动用工合同关系人员参加社会保险的情况

2023 年度云加益社会工作中心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10 人，共计缴纳社会保险费 236,328.50 元，住房公积金 163,476.00 元。

三、存在的问题及审计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存在的问题：无。

（二）审计建议

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审计建议：无。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 2023 年度业务活动表
3.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
4.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
130 号益龙万象城 6 幢 3 楼

中国注册会计师：薛玉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明莅



报告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31日

此份会计报表已经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权 益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125,025.29	2,077,589.35	短期借款	28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9		
应收款项	3	2,000.00	2,000.00	预收账款	30		430,245.00
预付账款	4			应付工资	31	130,568.87	131,639.59
存货	8			应交税金	32	2,564.28	2,661.95
待摊费用	9	17,500.00	17,500.00	预提费用	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0			其他应交款	34		
其他流动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5		
流动资产合计	12	2,144,525.29	2,097,089.35	其他流动负债	36		
				流动负债合计	37	133,133.15	564,546.5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3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4			长期借款	38		
长期投资合计	15	-	-	长期应付款	39		
				其他长期负债	4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41	-	-
固定资产原价	16	21,918.69	41,487.80				
减：累计折旧	17	14,749.80	21,987.57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8	7,168.89	19,500.23	受托代理负债	4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						
固定资产净额	20	7,168.89	19,500.23				
在建工程	21			负债合计	43	133,133.15	564,546.54
文物文化资产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固定资产合计	24	7,168.89	19,500.2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5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44	581,009.63	376,827.70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5	1,437,551.40	1,175,215.34
受托代理资产	26			净资产合计	46	2,018,561.03	1,552,043.04
资产总计	27	2,151,694.18	2,116,589.5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7	2,151,694.18	2,116,589.5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业务活动表

会计期间: 2023年度

02表
元

此份会计报表已经昆明明亚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行次	本期数		合计		非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1 其中: 捐赠收入	622,837.86	9,938,283.76	10,561,121.62	642,868.47	20,443,781.23	21,086,649.70
2 会费收入						
3 提供服务收入				6,000.00		6,000.00
4 商品销售收入						
5 政府补助收入						
6 投资收益						
7 其他收入	4,586.68		4,586.68	12,575.17		12,575.17
8 收入合计	627,424.54	9,938,283.76	10,565,708.30	661,443.64	20,443,781.23	21,105,224.87
二、费用						
9 (一) 业务活动成本	247.37	10,200,619.82	10,200,867.19	2,817.04	20,335,710.65	20,338,527.69
10 其中: 项目支出	247.37	10,200,619.82	10,200,867.19	621.97	20,335,710.65	20,336,332.62
11 服务成本支出				2,195.07		2,195.07
12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13 会员服务成本						
14 业务活动费						
15 上缴会费						
16 (二) 管理费用	831,359.10		831,359.10	659,196.45		659,196.45
17 (三) 筹资费用						
18 (四) 其他费用						
19 费用合计	831,606.47	10,200,619.82	11,032,226.29	662,013.49	20,335,710.65	20,997,724.14
2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1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填列)	-204,181.93	-262,336.06	-466,517.99	-569.85	108,070.58	107,500.73
22 五、期初净资产	581,009.63	1,437,551.40	2,018,561.03	581,579.48	1,329,480.82	1,911,060.30
23 六、以前年度损益影响净资产						
24 七、期末净资产	376,827.70	1,175,215.34	1,552,043.04	581,009.63	1,437,551.40	2,018,561.03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昆明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会计期间：2023年度

此份会计报表已经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

项目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补充资料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1、将净资产调节为业务活动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0,991,366.62	21,086,649.70	净资产变动额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6,000.00	固定资产折旧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无形资产摊销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229,841.88	98,607.12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现金流入小计	8	11,221,208.50	21,191,256.82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10,054,513.33	20,149,17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1,082,317.04	868,613.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或开展活动支付的现金	11			财务费用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12,244.96	70,324.70	投资损失（减：收益）																																	
现金流出小计	13	11,249,075.33	21,088,112.6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27,866.83	103,144.1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其他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8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所支付的现金	21	19,569.11	5,291.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19,569.11	5,29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9,569.11	-5,29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债务转为资本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现金流入小计	2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流出小计	33			现金的期末余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7,435.94	97,853.1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一、基本情况

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530114MJY287372J。法定代表人：杨蕾，地址：昆明市呈贡大学城仕林街 11 栋 2 层 A-205。业务主管单位：共青团昆明市呈贡区委。业务范围：关爱儿童、青少年、社会困难群体；协调社会资源以个案、小组的方式为重疾病患者提供信息支持，资源链接及患者关怀，提高患者入院适应性，缓解重疾病患者家庭身心压力，树立治疗信心，协调医患关系；为贫困家庭或个人提供救助帮扶；承接政府及相关单位委托的各类社会组织服务项目。本单位未设立分支机构。

二、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 会计期间

本单位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单位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现金为本单位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现金等价物为本单位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指本单位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八）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九）存货

1. 存货分类：本单位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单位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单位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十）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是指除短期投资以外的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权投资等。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区别不同情况，分别采用成本法或者权益法核算。如果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如果民间

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被投资单位经股东大会或者类似权力机构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作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应当享有或应当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调整投资账面价值，并作为当期投资损益。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分得的部分，减少投资账面价值。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单位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一）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三个特征的有形资产：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单位价值较高。

1.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备注
运输工具	4年	5%	23.75%	/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

（十二）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

使用权等。

（十三）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因从事受托代理交易而从委托方取得的资产。在受托代理交易过程中，民间非营利组织通常只是从委托方收到受托资产，并按照委托人的意愿将资产转赠给指定的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或者按照有关规定将资产转交给指定的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民间非营利组织本身只是在交易过程中起中介作用。无权改变受托代理资产的用途或者变更受益人。

（十四）负债

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民间非营利组织。负债应当按其流动性分为流动负债、长期负债和受托代理负债等。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一种状况，其结果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应当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该义务是民间非营利组织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民间非营利组织；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流动负债是指将在1年内（含1年）偿还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收账款、和预计负债等。

应付款项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应付未付款项。

预收账款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向服务和商品购买单位预收的各种款项。

各项流动负债应当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十五）净资产

民间非营利组织的净资产是指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净资产应当按照其是否受到限制，分为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等。

如果资产或者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收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

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即为限定性净资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净资产的使用直接设置限制的，该受限制的净资产亦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即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所称的时间限制，是指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收到资产后的特定时期之内或特定日期之后使用该项资产，或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永久限制。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所称的用途限制，是指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民间非营利组织将收到的资产用于某一特定的用途。

民间非营利组织的董事会、理事会或类似机构对净资产的使用所作的限定性决策、决议或拨款限额等，属于民间非营利组织内部管理上对资产使用所作的限制，不属于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所界定的限定性净资产。

如果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应当对净资产进行重新分类，将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认为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

- 1、所限定净资产的限制时间已经到期；
- 2、所限定净资产规定的用途已经实现(或者目的已经达到)；
- 3、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撤销了所设置的限制。

如果限定性净资产受到两项或两项以上的限制，应当在最后一项限制解除时，才能认为该项限定性净资产的限制已经解除。

(十六) 收入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 1、捐赠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所取得的收入。
- 2、会费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根据章程等的规定向会员收取的会费收入。
- 3、提供服务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根据章程等的规定向其服务对象提供服务取得的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医疗费收入、培训收入等。

4、政府补助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接受政府拨款或者政府机构给予的补助而取得的收入。

5、商品销售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销售商品（如出版物、药品等）等所形成的收入。

6、投资收益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因对外投资取得的投资净损益。

民间非营利组织如果有除上述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投资收益之外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收入，也应当单独核算。

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主要业务活动收入以外的其他收入，如固定资产处置净收入、无形资产处置净收入等。

对于民间非营利组织接受的劳务捐赠，不予确认，但应当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作相关披露。

民间非营利组织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交换交易是指按照等价交换原则所从事的交易，即当某一主体取得资产、获得服务或者解除债务时，需要向交易对方支付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如果提供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货物、服务等交易。如按照等价交换原则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均属于交换交易。

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商品销售收入，应当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
-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提供劳务收入，应当按以下规定予以确认：

-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2、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因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应当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1、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
- 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非交换交易是指除交换交易之外的交易。在非交换交易中，某一主体取得资产、获得服务或者解除债务时，不必向交易对方支付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或者提供等值或者

大致等值的货物、服务等；或者某一主体在对外提供货物、服务等时，没有收到等值或者大致等值的现金、货物等。如捐赠、政府补助等属于非交换交易。

对于因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交换相关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民间非营利组织并为其所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
- 2、交换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一般情况下，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应当在捐赠或政府补助收到时确认收入；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应当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民间非营利组织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政府补助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同时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民间非营利组织对于各项收入应当按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

如果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或者（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所有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

民间非营利组织的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和投资收益等一般为非限定性收入，除非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限制；民间非营利组织的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应当视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是否设置了限制，分别限定性收入和非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

期末，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将本期限定性收入和非限定性收入分别结转至净资产项下的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

（十七）费用

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减少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出。费用应当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等。

1、业务活动成本，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从事的项目、提供的服务或者开展的业务比较单一，可以将相关费用全部归集在“业务活动成本”项目下进行核算和列报；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从事的项目、提供的服务或者开展的业务种类较多，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

在“业务活动成本”项目下分别项目、服务或者业务大类进行核算和列报。

2、管理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民间非营利组织董事会（或者理事会或者类似权利机构）经费和行政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社会保障费、离退休人员工资与补助，以及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折旧费、修理费、租赁费、无形资产摊销费、资产盘亏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因预计负债所产生的损失、聘请中介机构费和应偿还的受赠资产等。其中，福利费应当依法根据民间非营组织的管理权限，按照董事会、理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等的规定据实列支。

3、筹资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包括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应当计入当期费用的借款费用、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等。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举办募款活动费、准备、印刷和发放募款宣传资料费以及其他与募款或者争取捐赠资产有关的费用。

4、其他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上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者筹资费用中的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无形资产处置净损失等。

民间非营利组织的某些费用如果属于多项业务活动或者属于业务活动、管理活动和筹资活动等共同发生的，而且不能直接归属于某一类活动，应当将这些费用按照合理的方法在各项活动中进行分配。

民间非营利组织发生的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应当在实际发生时按其发生额计入当期费用。

期末，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将本期发生的各项费用结转至净资产项下的非限定性净资产，作为非限定性净资产的减项。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单位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单位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单位本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本年度涉及起诉案件情况

本单位本报告期内未涉及起诉案件情况。

（二）或有负债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本单位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或有负债。

（三）或有负债获得补偿的可能性

本单位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或有负债，故不涉及相应补偿。

六、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本单位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单位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八、其他事项

（一）本单位愿就本次提供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数据及有关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并确信未遗漏任何重大事项，致使本单位附注内容有误导成份，报告内容由本单位解释。

（二）本单位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并按照核准的章程开展活动。

（三）本单位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业务主管单位等事项未发生变更，原登记内容与业务主管单位的审查意见一致。

（四）本单位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开设基本账户，设置会计科目，进行会计核算。

（五）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健全，收入、支出符合规定，均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

（六）本单位经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备案。

（七）本单位按照方针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完成主管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布置的重要工作任务和要求。

九、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现 金	-	-	-	-

银行存款	2,125,025.29	11,750,806.23	11,798,242.17	2,077,589.35
其他货币资金	-	24,846.87	24,846.87	-
合计	2,125,025.29	11,775,653.10	11,823,089.04	2,077,589.35

2. 应收款项

项目	年初数	占比 (%)	年末数	占比 (%)
1 年以内	2,000.00	100.00	-	-
1-2 年	-	-	2,000.00	100.00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3. 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房租费	17,500.00	30,000.00	30,000.00	17,500.00
合计	17,500.00	30,000.00	30,000.00	17,500.00

4.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918.69	19,569.11	-	41,487.80
电子设备	21,918.69	19,569.11	-	41,487.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749.80	7,237.77	-	21,987.57
电子设备	14,749.80	7,237.77	-	21,987.5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168.89	-	-	19,500.23
电子设备	7,168.89	-	-	19,500.2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168.89	-	-	19,500.23
电子设备	7,168.89	-	-	19,500.23

5. 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数	占比 (%)	年末数	占比 (%)
1 年以内	-	-	430,245.00	100.00
1-2 年	-	-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	-	430,245.00	100.00

6. 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职工工资	46,256.64	552,682.12	551,012.22	47,926.54
奖金、津贴和补贴	-	-	-	-
职工福利费	5,200.00	34,245.98	38,245.98	1,200.00
社会保险费	-	169,710.48	169,710.48	-
住房公积金	-	81,738.00	81,738.00	-
年终奖	79,112.23	82,513.05	79,112.23	82513.05
合计	130,568.87	920,889.63	919,818.91	131,639.59

7. 应交税金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个人所得税	2,564.28	12,520.65	12,422.98	2,661.95
印花税	-	15.00	15.00	-
合计	2,564.28	12,535.65	12,437.98	2,661.95

8. 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581,009.63	627,424.54	831,606.47	376,827.70
限定性净资产	1,437,551.40	9,938,283.76	10,200,619.82	1,175,215.34
合计	2,018,561.03	10,565,708.30	11,032,226.29	1,552,043.04

(二) 业务活动表有关项目注释

1. 收入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收入	642,868.47	20,443,781.23	21,086,649.70	622,837.86	9,938,283.76	10,561,121.62
提供服务收入	6,000.00	-	6,000.00	-	-	-
其他收入	12,575.17	-	12,575.17	4,586.68	-	4,586.68
合计	661,443.64	20,443,781.23	21,105,224.87	627,424.54	9,938,283.76	10,565,708.30

2.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项目支出	621.97	20,335,710.65	20,336,332.62	247.37	10,200,619.82	10,200,867.19
服务成本支出	2,195.07	-	2,195.07	-	-	-
其他支出	-	-	-	-	-	-
合计	2,817.04	20,335,710.65	20,338,527.69	247.37	10,200,619.82	10,200,867.19

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行政管理费用	831,359.10	659,196.45
合计	831,359.10	659,196.45

(三) 现金流量表有关项目注释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资产调节为业务活动现金流量：		
净资产变动额	-466,517.99	107,500.7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	7,237.77	6,522.0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	-17,500.00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31,413.39	6,621.36
其他	-	-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66.83	103,144.1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77,589.35	2,125,025.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25,025.29	2,027,172.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35.94	97,853.15

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职工的数量、变动以及获得人均工资等情况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年末职工人数为8人，领取报酬共计568,660.46元（含已离职职工），人均工资为75,947.53元/年（2023年1-12月员工应发月平均工资合计数）。

（二）在计算公益慈善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2023年度公益性支出10,200,867.19元，占

2023 年总收入 10,565,708.30 元的 96.55%，占上年末净资产 2,018,561.03 元的 505.35%；工作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 920,889.63 元，行政办公支出（除工作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公积金、折旧以外）112,635.79 元，两项支出共计 1,033,525.42 元，占当年总支出 11,032,226.29 元的 9.37%。管理费用 831,359.10 元占当年总支出 11,032,226.29 元的 7.54%。

十一、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单位批准报出。

服务中心名称（盖章）：昆明市呈贡区益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服务中心法人：（签名）

杨蕾

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财务负责人：（签名）

李学海

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企业名称：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闻山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00719439647E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2-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0年05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闻山松	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130号益龙万象城6幢3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基本建设项目建设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司法鉴定咨询服务;财务咨询;税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咨询;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12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yn.gsxt.gov.cn>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报送上一年度年报并公示,当年设立登记的,自下一年起报送并公示,逾期未年报的,将依法处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注册证书仅为昆亚审(2024)第A-7-002号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使用

日期: 2024年3月28日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130号益龙万象城6幢3楼

电话: (0871) —63133215

传真: (0871) —63133215

执业证书

法定代表人：闻山松

企业名称：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5301001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闻山松

经营场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130号
益龙万象城6幢3楼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3010016

批准执业文号：云财会协字〔2000〕2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03-20



证书序号：001371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执业证书仅为昆亚审（2024）第 A-7-002 号昆明市呈贡区云加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使用

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环城东路 130 号益龙万象城 6 幢 3 楼

电话：（0871）—63133215

传真：（0871）—63133215



薛玉峰

薛玉峰

姓名 Full name 薛玉峰
性别 Sex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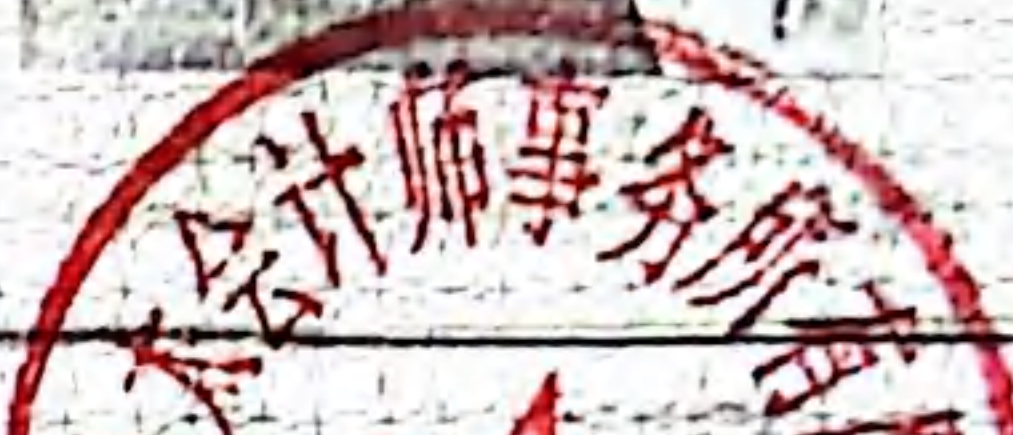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11-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30103197511120072



此复印件仅作为 薛玉峰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审计报告之用，再次复印无效



薛玉峰(530100160001)
已通过 2022 任职业资格检查



薛玉峰 530100160001
已通过 2023 任职业资格检查

证书编号: 53010016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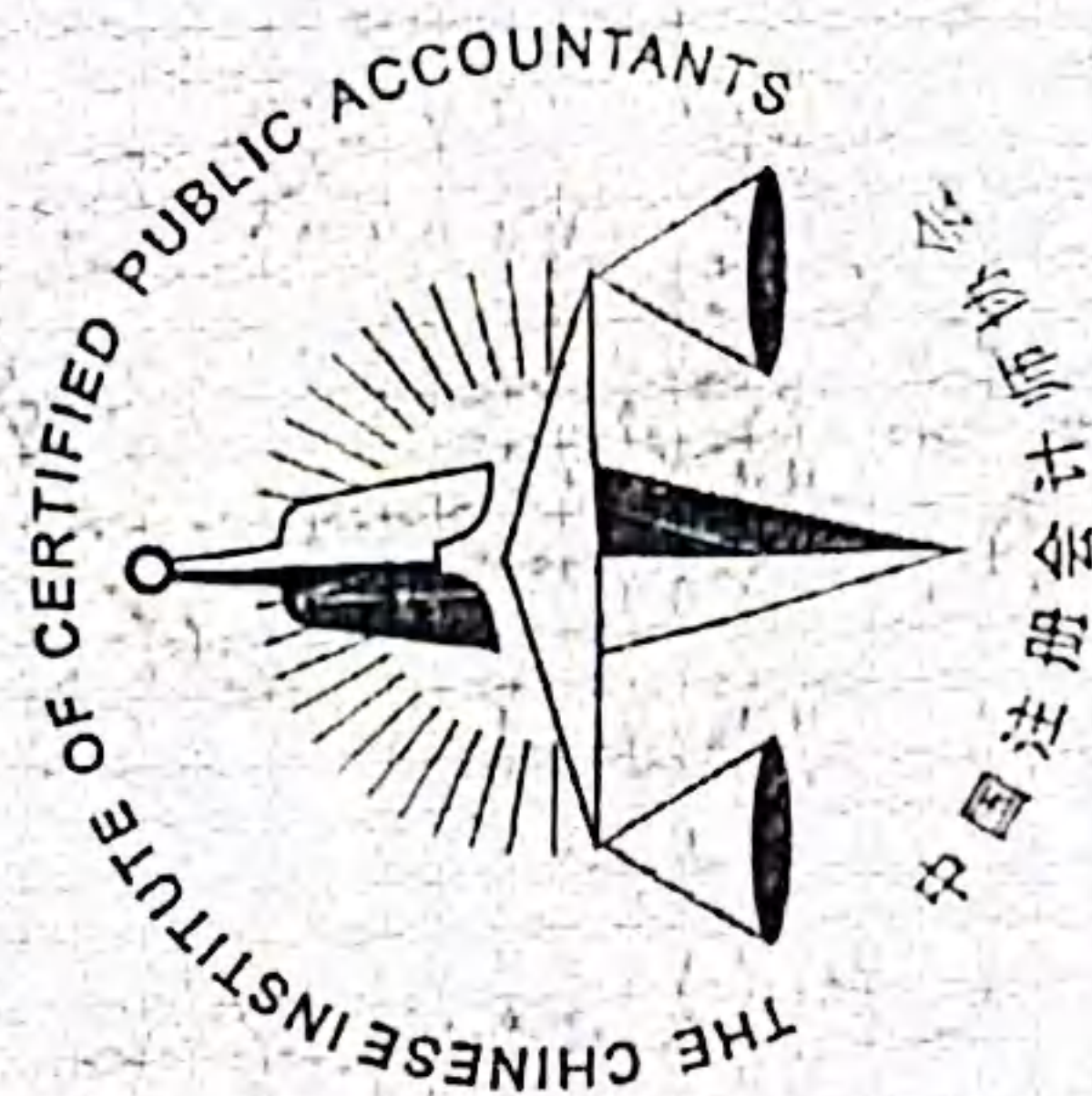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薛玉峰(530100160001)
已通过 2020 任职业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薛玉峰(530100160001)
已通过 2021 任职业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复印件仅作为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7002号报告之用，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蒋明苈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01-22

工作单位 昆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26211991012203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蒋明苈(530100160054)

已通过 2022 任职资格检查



蒋明苈 530100160054

已通过 2023 任职资格检查



蒋明苈(530100160054)
已通过2020任职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蒋明苈(530100160054)
已通过2021任职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